

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

机关〔2025〕10号



机关党委关于同意部分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 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批复

机关党委所属党支部：

近期收到：

《组织部党支部关于支部委员会补选人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》；

《校团委党支部关于支部书记选举人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》；

《教师教育学院党支部关于支部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》。

经研究，同意你们提出的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补选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。委员实行差额选举，书记实行等额选举。请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进行选举，选举结束后，将选举结果及时报我委审批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

2024年5月15日



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15 日印发
